

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合同生效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3 年 3 月 6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国泰上证 5 年期国债 ETF
基金主代码	511010
基金运作方式	交易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3 年 3 月 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及配套法规、《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上证 5 年期国债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注：本基金拟上市交易的证券交易所为上海证券交易所，场内基金简称为“国债 ETF”，交易代码为“511010”

2. 基金募集情况

基金募集申请获中国证监会核准的文号	证监许可[2013]11 号	
基金募集期间	自 2013 年 2 月 21 日 至 2013 年 2 月 27 日止	
验资机构名称	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募集资金划入基金托管专户的日期	2013 年 3 月 5 日	
募集有效认购总户数（单位：户）	10,490	
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单位：元）	5,423,486,798.00	
认购资金在募集期间产生的利息（单位：元）	142,000.00	
募集份额（单位：份）	有效认购份额	5,423,486,798.00
	利息结转的份额	142,000.00
	合计	5,423,628,798.00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 (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其中：募集期间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认购本基金情况	认购的基金份额 (单位：份)	0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0
募集期限届满基金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规定的办理基金备案手续的条件		是
向中国证监会办理基金备案手续获得书面确认的日期		2013年3月5日

注：1、上表中“募集期间净认购金额”包含所募集债券市值。

- 2、本基金募集期间的信息披露费、会计师费、律师费以及其他费用，不从基金财产中列支。
- 3、本基金管理人高级管理人员、基金投资和研究部门负责人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本基金的基金经理认购本基金份额总量的数量区间为0。

3.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自基金合同生效之日起，本基金管理人正式开始管理本基金。

基金份额持有人可以到销售机构的网点查询交易确认情况，也可以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的网站（www.gtfund.com）或客户服务电话（400-888-8688）查询交易确认情况。

本基金可在基金份额上市交易之前开始办理申购，但在基金份额申请上市期间基金可暂停办理申购。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日后不超过3个月内开始办理赎回。基金管理人应于申购开始日、赎回开始日前按照《信息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公告。

风险提示：本公司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敬请投资人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投资于上述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的基金合同、更新的招募说明书。

特此公告。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一三年三月六日